

数据交换平台维保及技术支持（软件运维）

维保合同

合同编号：

2025 年 12 月

合同签订地：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甲方：陕西省教育考试院

地址：西安市含光北路 40 号 邮编：710068

联系人：郭欣

电话：029-85222328

乙方：西安融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6 号 2 幢 1 单元 10802 室 邮编：71006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软件园支行

帐号：102425594725

联系人：杨转桃

电话：15029932165

一、甲方购买产品情况和服务内容

1. 甲方购买产品情况

项目名称：数据交换平台维保及技术支持(软件运维)

服务时间：12 个月（2025.11.01-2026.10.31）

具体服务内容见附件一

二、购买价款和支付方式

1. 购买价款

本服务合同的总金额为¥96,000.00（大写：人民币玖万陆仟元整）。

2. 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5%即人民币小写：¥91,200.00 元，大写：玖万壹仟贰佰元整；服务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即人民币小写¥4,800.00 元，大写：肆仟捌佰元整。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法定正规全额发票，其中涉及税务机关征税的，所缴税收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双方其它义务

1. 乙方根据本合同条款提供甲方产品的维保服务，及时有效地提供服务内容中所描述的服务，并保证服务质量。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并允许乙方使用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信息、数据、文档、上机时间等工作条件，并确保其向乙方提供的信息及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四、保密条款

1. 本合同附件一所有内容均为保密信息，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保密信息的保护方式，保证其安全性。

2. 任一方不得出于除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目的披露、传播、复制或使用来自另一方的所有或者部分保密信息；不得在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的前提下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保密信息；任一方保证仅在必须知道的情况下，出于履行本合同的目的才许其员工接触保密信息并告知其本保密条款，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任一方应当将所有涉及保密信息的载体交还另一方或者经另一方同意自行销毁。

3. 乙方对在项目服务期间所获得的甲方的情报和资料有永久保密义务，泄漏秘密应承担法律责任。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长期有效。

五、责任条款

1. 由于乙方的过失或其他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乙方承担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A、乙方提供的交付物和服务经甲方的验收，发现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存在严重错误或主要错误的，乙方在甲方指定的合理时间内仍未能纠正该等严重错误或主要错误的。

B、乙方及其相关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

2. 对于非实质性违约的情况，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对其造成的影响和损失，除要求乙方消除影响和赔偿实际损失外，每次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1%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3. 不可抗力：在维护过程中由于地震、水灾、台风、战争以及其他双方都认可的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一方违约的，可以免除其责任。

六、合同终止、生效及争议解决

1. 合同一方严重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并未能在对方发出书面通知指明该违约事项后 10 天内改正的，对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自合同中规定的服务自起始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制定并予以解释，如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任何争议，应首先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差旅费）由败诉方承担

七、本合同附有附件，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陕西省教育考试院（签章）

用户代表签字：

单位地址：西安市含光北路40号

签订日期：

西安融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签章）：

杨转桃

合同专用章

单位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6号2幢1
单元10802室

签订日期：

附件一

数据交换平台维保及技术支持服务内容

1 项目维护基本服务

负责维保的陕西省教育考试院数据交换平台故障诊断、处理及系统维护及优化等。保障系统在维护服务期间能够正常运行和顺利使用。

下列各项不属于服务的范畴：

- 服务器等硬件问题和故障。
- 网络、防火墙问题和故障。

2 技术支持服务

提供陕西省教育考试院数据交换平台等技术支持和技术咨询。

3 远程电话支持服务

提供 5*8 的电话服务支持（客服热线、专门负责此项目工程师电话），不限次。甲方工作人员在使用维保范围内的设备如遇到问题都随时可以从乙方得到电话支持与帮助。服务方一旦接到采购方请求电话，服务方的技术人员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话解决或回答用户所提出的问题。

4 风险应急措施

提供风险应急措施，对整个系统提出分析建议。成立专门应急保障机构，提供 7*24 小时现场应急支援服务。

5 问题处理

根据陕西省教育考试院数据交换平台的使用阶段，可阶段性的入驻考试中心，进行系统中问题的排查和修正，现场处理问题。

6 功能变更

根据陕西省教育考试院数据交换平台的使用过程中，业务流程的调整，可在较小的变更范围内，给予技术支持，完成功能的修正。

7 现场服务

如果甲方陕西省教育考试院数据交换平台在系统开发维护期内，由于环境、设备、人为等原因，造成系统瘫痪或反应速度超过系统设计的指标等通过电话无法排除的严重故障

时，乙方应在甲方发出故障信息通知后 4 小时内派遣工程师到达现场，协助系统运营商恢复系统的运行，并在排除故障后 1 日内将故障原因、解决办法、处理结果上报给甲方。

8 功能升级

如甲方需要对陕西省教育考试院数据交换平台的功能或性能进行修改，需将具体的改动内容以文档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乙方，乙方根据文档中的具体要求进行相应的工作量评估并形成方案，工作量以日为单位。乙方评估出的工作量经过甲方确认后形成任务单。任务单须甲乙双方负责人签字确认后，乙方按照方案计划完成相应的工作。在紧急情况下可先行口头协议，事后应立即补充书面协议。